

乐东黎族自治县普法志愿者李慧秀扎根基层6年茶亭普法 把法律聊进百姓心里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崔晓慧 陈太东

普法摆渡人

“咱们出门打工，老板要是不给工资，要懂得依法维权……”近日，在乐东黎族自治县一处公园的茶亭里，一位身着浅色T恤的年轻人坐在一方桌前，用一口地道的方言给乡亲们讲解法律知识，像是在和家人拉家常。他便是乡亲们口中“把法律聊进百姓心里”的乐东校外法治辅导员、普法志愿者李慧秀。

一杯清茶 他把法律聊成了家常

“李律师，我想问问，我家孩子在网上玩游戏充值了几千块钱，这钱能要回来吗？”茶亭的角落，村民陈某焦急地询问。前段时间，她11岁的儿子小小(化名)，在她不知情的情况下，用其手机悄悄给游戏公司充值了5000元。

李慧秀放下手中的法律宣传册，耐心安慰道：“您别急，根据民法典规定，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他充值这笔钱的行为，已超出了他这个年龄能独立实施的民事行为能力范围。您作为法定代理人，充值的钱是可以要求游戏公司返还的。”他一边说，一边从包里拿出一张便笺纸，写下了维权步骤。

这样的场景，在茶亭普法活动中时常

上演。为了让乡亲们听得懂、用得上，李慧秀常把复杂的法律术语转化为通俗易懂的乐东方言。

“以前总觉得法律离我们很远，现在李律师这么一聊，才知道法律就在我们身边。”经常来公园散步喝茶的王大伯说，“李律师拉家常式的普法真是把法律聊进群众心坎里，我们听得进去、记得牢。”

“在咱们乐东，茶亭就是乡亲们的‘信息交流站’，不管是邻里矛盾还是生活难题，大家都爱凑在茶亭里聊一聊。”作为土生土长的乐东人，李慧秀深谙家乡人爱喝茶、爱聊天的习惯。工作之余，他会不定期出现在公园茶亭或社区茶室，喝茶聊天，用最接地气的方式，让晦涩难懂的法律条文在袅袅茶香中变得温暖而鲜活。

走村入户 他到群众家门口普法

茶亭普法虽受欢迎，但偏远乡村村民更需要法律的援助。每到年底，李慧秀会和乐东司法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普法志愿者，到偏远乡村开展送法入户活动，把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

“咱们出门打工，一定要签劳动合同，工资条要收好，遇到拖欠工资的情况，千万别冲动，保存好证据……”在黄流镇镇远村农民工王某家中，李慧秀一边核对工资欠条，一边耐心讲解维权流程。



李慧秀在公园茶亭解答群众法律咨询。(乐东司法局供图)

作为校外法治辅导员，李慧秀走进黄流中心学校开展普法宣讲活动。他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特点，设计了防校园欺凌、交通安全、网络安全等主题普法课程，用情景剧、知识竞赛、模拟法庭等形式，让法律知识进校园、进课堂，引导学生学法、懂法、用法、守法。

一颗真心 普法足迹遍布5个乡镇

6年来，李慧秀扎根基层，普法足迹遍布全县5个乡镇、20多个行政村，累计开展送法入户50余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500余人次。他的车后备箱里，除了厚

厚的法律资料外，还有一本记满民生诉求的笔记本：“某村王某，宅基地纠纷；某村赵某，工伤赔偿；某村留守儿童监护问题……”每化解一桩难题，他便在条目后郑重打上一个勾，这一个个勾痕，见证了他对群众诉求的闭环处理。

“群众的需求就是我的方向，多跑几步路、多说几句话，或许就能避免一场矛盾。”李慧秀告诉记者。

从茶亭围坐聊法到校园课堂普法，李慧秀以多年坚守，让法律走出书本、浸润乡邻心田。他的普法之路，恰似茶亭里常年温热的茶水，始终以温暖底色化解隔阂、凝聚人心。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洋浦检察院检察官向校外托管机构工作人员普法 强化安全管理责任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董博精)为进一步强化校外托管机构从业人员的法治意识与安全管理责任，12月26日下午，洋浦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何冠群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走进洋浦第一小学，为该校附近10余家校外托管机

构从业人员开展法治专题讲座。讲座中，何冠群紧扣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重点讲解校外托管机构的法律责任与义务，明确从业人员背景审查、健康管理、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等规范，剖析违规经营可能引发的法律风

险。何冠群还结合相关案例讲解校园欺凌、性侵害等安全隐患，讲解相关罪名的构成要件与量刑标准，解读强制报告制度的具体适用场景，引导托管机构从业人员关注学生心理健康，发现侵害线索及时上报。

儋州雅星司法所联合多部门送法进校园 传授自我保护方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12月26日，儋州市司法局雅星司法所联合雅星镇综治中心、民政服务站、海口铁路公安处白马井站派出所等部门，到雅星中学开展防范校园欺凌法治宣讲活动。

宣讲中，雅星司法所工作人员紧扣初中生年龄与心理特点，深入浅出地剖析校园欺凌的定义、多种表现形式及其带来的严重身心伤害。结合近期发生的典型案例以案释法，清晰阐述欺凌行为的法律红线及需要承担的

法律后果，重点传授面对欺凌时的有效应对策略与自我保护方法。白马井站派出所工作人员针对学生群体好奇心强、安全意识薄弱等特点，讲解翻越铁路护栏、在铁路沿线玩耍、抛掷杂物至铁轨等行为的危险性。

儋州木棠司法所联合多部门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 结合社会热点以案释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12月29日上午，儋州市司法局木棠司法所联合木棠镇综治中心、镇关工委等部门走进木棠中学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为该校师生带来

一堂生动深刻的法治宣传教育课。工作人员围绕与青少年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学生年龄特点以及当前社会关注的热点以案释法，讲解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

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内容，重点阐述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危害及应对措施，网络安全注意事项，防范毒品侵害以及日常行为规范与法律责任等。

定安公安局送法进校园

以案讲法治课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冲动打架，不仅会伤害他人身体，更会触犯法律。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已经明确，未成年人违法不再‘一放了之’！”近日，

定安县公安局治安大队警官王传雄化身法治宣传员，走进城南中学，用真实案例、问答及谈心的方式为该校纪律较差、违反校规的60余名学生送上一堂预防校园欺凌的专题法治教育课。

法治课上，王传雄结合学生身心特点，通过典型案例还原、情景模拟和深度解析，剖析校园欺凌的行为表现、对受害者造成的心理创伤与学业影响，以及施害者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

临高检察院开展涉案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活动

提升未成年人行为约束能力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 通讯员符小晶 盘佳莹)为推动心理健康教育与法治教育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自我保护与行为约束能力，近日，临高县人民检察院联合

海南为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社组织11名涉案未成年人在临高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开展“从心出发，向阳而生”法治教育活动。

司法社工以趣味热身操活跃氛围，缓解紧张情绪，随后聚焦“情绪管理”与“犯罪动机及预防措施”两个环节，播放法治教育视频，解析常见不良心理的危害，引导未成年人认清消极心理与犯罪行为之间的关联，帮助矫正行为偏差。

省二中院调研组到东方法院调研指导工作 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建议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近日，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刘霞一行到东方法院，就涉土地排除妨害纠纷案件等问题展开调研指导。东方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林明礼及分管院领导、市国资委等相关负责人参加调研。

座谈会上，与会各方围绕涉某土地排除妨害纠纷系列案件情况进行深入沟通交流。调研组认真听取东方法

院民事审判、执行工作及当前存在问题，结合各自案件办理实践经验，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为案件办理提供了工作方向和解决办法，并对明年如何做好各项工作提供了思路。

会议提出，要加强府院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共同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努力实现土地纠纷化解法律效果、政治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为市重点项目后期建设的顺利进行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

洋浦涉外法治建设成果汇报评估会召开 全面总结前期建设成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李京莹)12月29日下午，《打造洋浦涉外法治建设“样板间”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成果汇报评估会在儋州市召开。会议汇聚政、校、企、律各界精英，全面总结前期建设成效，为洋浦涉外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把脉定向。

会上，上海政法学院调解学院院长侯怀霞阐述了项目背景与目标，强调要立足洋浦区位优势，构建国际接轨的法治服务体系。上海政法学院国际法学院教师孙心依通过数据与案例，

汇报了涉外法治服务机制、纠纷化解平台、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的阶段性成果。在专家评审环节，与会专家围绕涉外法律适用、跨境纠纷调解等关键问题深入研讨，提出针对性建议。相关单位负责人结合职能交流发言，表态将强化协同配合，推动任务落地。

儋州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洋浦工委委员张云鹏表示，涉外法治建设是洋浦对外开放的重要支撑，要以此次评估会为契机，吸收借鉴专家智慧，补齐工作短板，持续完善涉外法治服务体系，提升治理效能。

省检一分院领导到红水村宣讲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为乡村振兴注入动力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肖瀚 通讯员包雯)近日，省检一分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曾涛一行到定点帮扶的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红水村，面向该村“两委”班子、驻村工作队队员、党员代表及部分村民开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活动，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红水村乡村振兴工作注入强大动力。

宣讲会上，曾涛重点围绕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十五五”时期的重要地位，阐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并结合红水村发展实际，有针对性地提出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的要求。

通过面对面交流，检察机关与对口帮扶单位的关系更加紧密。

打通乡村普法“最后一公里”

(上接1版)先后召开启动大会、中期检查动员会，对工作推进部署和推进。市委书记部署依法治市和普法工作，市委常委、宣传部长主持协调小组会议统筹推进，确保普法工作不偏航、不断线。

记者：“谁执法谁普法”是普法工作的关键机制，能否介绍一下东方市在这方面的具体做法及成效？

吉海：这个问题很关键。如果责任不清、标准不明，很容易变成“谁都在管、但谁都没管好”。我们的做法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清单化管理、全过程融入、常态化推进。

在制度层面，我们每年制定普法工作要点，出台《东方市精准普法工作指南(试行)》，从“谁来普、对谁普、普什么、怎么普、怎样考”五个方面明确标准，制定共性普法责任清单7条、个性普法责任清单230条，各单位可根据职责和特点认领，让普法有方向、有依据、有抓手。

具体落实中，推动各单位把普法融入执法办案全过程。比如，市法院通过巡回法庭、庭审直播等形式进行普法，市检察院推进“女童保护”一校一讲师工程，市委政法委开展国家安全教育进社区活动，市公安局在保障重大活动同时开展反诈、交通法规宣传等。5年来共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600余场次，各部门协同联动，构建起全方位、立体化普法网络。

同时，我们也将宪法、民法典等法律和党内法规纳入各级党委(党组)学习计划，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各部门集中学法常态化推进，通过“关键少数”带动普法责任层层压实。

以点带面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记者：东方市以“四类人员”为重点推进普法工作，能否结合具体工作，谈谈这一举措的核心思路与实际成效？

吉海：我们的核心思路是抓住“关键少数”与重点群体，以点带面提升全民法治素养。面对国家工作人员，通过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党校培训、旁听庭审等方式强化能力，5年共开展培训250余期、警示教育80余次，推动依法决策成为常态。

面向师生，开展“送法进校园”230余场次，编印普法手册3万余册，以法治情景剧、禁毒教育基地等趣味形式筑牢青少年法治根基，实现中小学校

治副校长全覆盖。

面向基层群众，保障195个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建成1个市级法治公园、195个村级法律图书角，培养4516名“法律明白人”，参与化解矛盾纠纷1644件，成功调解1231件。

面向企业职工，组织“法治体检”专项行动，开展法治讲座共50余场次，举办“典”入园区 法治营商”等系列活动的。其中“巡回审判进企业”根据企业法治需求，将法院庭审现场搬进中国石化东方石化、临港产业园区等重点企业、园区，围绕高频法律问题开展现场教学，通过真实案例复盘，将法律知识有效融入经营管理，助力企业稳健发展。

特色普法富有乡土气息

记者：东方市在探索宣传新路径，创新普法形式方面有哪些新举措？

吉海：我们以“核心法律强渗透、特色形式引共鸣、节点宣传广覆盖”为亮点，打造了“文艺+普法”“方言+普法”“文旅+普法”等一批特色普法模式，让法律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我们将法律知识与传统艺术巧妙结合，打造“文艺+普法”模式。开展“琼剧普法进乡村”法治文艺巡演，将电信诈骗、道路交通安全等农村多发问题，编排成《毒患》《狱中忏悔》等剧目进村巡演，受到群众热烈欢迎。

东方市有多种方言，我们打造“方言+普法”模式，依托掌握方言、熟悉民情的“法律明白人”队伍，用方言围绕婚姻家庭、土地承包等典型案例开展法治宣传，打通乡村普法“最后一公里”。推出普通话歌曲、方言小品等一批富有乡土气息的法治节目，在文艺汇演上表演，让群众在轻松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

我们打造“巡回审判+普法”模式，把法庭搬到村委会、案发地乃至群众家门口，针对土地纠纷、酒驾醉驾等农村高发案件公开审理，让群众直观感受司法过程，法官及时释法答疑。

特色的文旅活动吸引了海量群众参与，同时也是普法良机，东方市打造“文旅+普法”模式，将普法和赛事、文旅活动有机结合。2025海南南方篮球超级联赛(“村BA”)期间，市司法局、市公安局等21个部门联合开展法治知识有奖问答、“警茶局”平安宣传活动，现场喊麦普法、反诈歌曲表演等一系列活动，充分调动群众学法热情。